

# 浙江大学 2023 年“三好杯”羽毛球赛 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：浙江大学体育与美育工作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浙江大学公共体育与艺术部

协办单位：浙江大学党委宣传部、学工部、研工部、团委、安全保卫处、校区管委会、校医院

## 二、比赛宗旨

推动学校群众体育活动的开展，丰富校园体育文化生活，检验学生体质健康水平，展现各学院办学特色与风采，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、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服务。

## 三、口号

以人为本、健康育人、求是创新、追求卓越。

## 四、比赛日期和地点

### 1. 本科生组：

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5 月 20 日； 地点：紫金港校区风雨操场。

5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，比赛时间：下午 1：00 开始至当日全部比赛结束止。

5 月 20 日（周六）的比赛从上午 8：30 开始，持续到当日比赛全部结束止。

### 2. 研究生组：

时间：2022年5月26日至5月27日； 地点：紫金港校区风雨操场。

5月26日（星期五），比赛时间：下午1:00开始至当日比赛全部结束止。

5月27日（周六）的比赛上午8:30开始，持续到当日比赛全部结束止。

## 五、竞赛项目

1. 混合团体赛：男子单打、女子单打、男子双打、女子双打、混合双打。

2. 单项赛：男子单打、女子单打、男子双打、女子双打、混合双打。

## 六、参赛办法

### （一）参赛单位

1. 以学院（系）、学园为单位组队参赛。
2. 一名学生只能代表一支队伍参赛。团体赛及单项赛均不得兼项。单项赛双打项目允许跨学院组队，以其中一人所在学院为参赛单位。

### （二）参赛人员

1. 参赛运动员为本校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本科生、研究生，需经有资质的医务部门出具近半年的身体健康证明（或校医院体检合格证明），于领队教练的联席会议时上交。

2. 各参赛队限可报领队 1 名、教练 1 名；团体赛队员不得超过 12 名。

3. 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参赛资格，且每名运动员整个比赛过程中只能代表一支队伍参赛，如资格有问题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该运动员所在院系所有比赛成绩。

## 七、竞赛办法

### （一）团体赛

1. 团体赛采用两个阶段比赛的办法。第一阶段根据实际报名队数分成若干小组，采用单循环赛排出小组名次，取小组前二名进入第二阶段。第二阶段采用单淘汰赛加附加赛，决出 1-8 名。每阶段均采用五场三胜制，先胜三场的一方获胜。比赛采用 21 分一局定胜负，每球得分制，11 分交换场区，先到 21 分者为获胜方。

2. 团体赛出场顺序在赛前领队教练联席会议中由裁判长抽签决定。

### （二）单项赛

1. 单项赛采用淘汰赛加附加赛，决出 1-8 名。

2. 每场比赛均采用 21 分一局定胜负，每球得分制，11 分交换场区，先到 21 分者为获胜方。

### （三）种子设定

各项目的种子参照上一年度浙江大学“三好杯”羽毛球赛各项目名次确定。双打比赛如遇拆队，则两名运动员均不计入种子排名。

#### **（四）竞赛规则**

1. 比赛采用中国羽协审定的最新《羽毛球竞赛规则》；根据比赛进程，裁判长有权调整比赛场地和场序。

2. 裁判长对比赛全面负责。

3. 弃权：团体赛交换出场名单，超过规定时间 5 分钟未到者，判该队本次团体赛非正常弃权。临场比赛运动员超过比赛时间 5 分钟未到者，判该运动员该场非正常弃权。

4. 申诉：比赛中运动员应服从裁判员。对裁判员判罚有异议应在下一个发球前提出，如对最后一球有异议，应在离开场地前提出。运动员的申诉向裁判员提出，教练员申诉向裁判长提出。

**八、比赛用球：待定**

**九、报名方法及截止时间**

1. 报名方法：

各参赛队负责人下载【浙大体艺】APP，通过浙大统一身份认证登录 APP，在首页模块中进入【我的比赛】，选择【浙江大学 2023 年“三好杯”羽毛球】进行报名，同时填写报名表加盖学院公章在赛前领队会议上交（报名表填写包

括团体赛名单以及单项名单，请严格按照要求报名，以加盖公章后的报名表为准，过后不得更改）。

## 2. 报名截止时间:

本科生组 2023 年 5 月 9 日（下午五点前）；研究生组 2023 年 5 月 16 日（下午五点前）。

报名及其他问题联系方式：钉钉群 群号 27375024141

请各队领队、教练员务必在报名截止前搜索入群

## 十、录取名次和奖励

1. 参赛运动员人数（队）多于 8 人（队），录取前 8 名；参赛运动员人数（队）少于 8 人（队）（含 8 队），减一录取；所有项目报名少于 3 人（队）时，取消该项目比赛，但允许运动员在赛前联席会议上改项。

2. 奖励：团体总分（团体\*3+单项）前八名，颁发奖杯。参赛不足九队时一律按实际报名参赛队录取，其得分不变。个人项目前八名颁发获奖证书。1-8 名积分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计。同一个学院/学园有两支队伍的，只取较好队伍的成绩。

3. 积分方式：参照综合运动会具体办法。

## 十一、其他

本科生组 5 月 12 日中午 12: 30 在紫金港校区风雨操场 2 楼召开领队、教练联席会议，抽签并商讨比赛相关事宜。

研究生组 5 月 19 日中午 11: 30 在紫金港校区风雨操场  
2 楼召开领队、教练联席会议，抽签并商讨比赛相关事宜。

十二、 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浙江大学体育与美育工作委员会

2023 年 5 月 3 日